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 自愿增持本行股份结果的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自愿增持本行股份计划的公告》。基于对本行内在价值的认可、未来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的信心，相信本行股票的长期投资价值，本行董事长吴智晖先生，董事、行长陈钢梁先生，时任董事、副行长严国利先生，时任纪委书记罗妙娟女士，副行长宁怡然先生，董事会秘书章国江先生，职工董事章红凤女士，总行部门、支行主要负责人（上述人士以下统称为“增持主体”），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合计不低于 247 万股本行 A 股股份。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月内。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行股份 250.039 万股，累计增持金额 1205.91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吴智晖、陈钢梁、严国利、罗妙娟、宁怡然、章国江、章红凤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陈钢梁持有 550,383 股、严国利持有 304,634 股、宁怡然持有 249,888 股,其他增持主体无持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陈钢梁持股比例 0.0280%、严国利持股比例 0.0155%、宁怡然持股比例 0.0127%。

增持主体名称	总行部门、支行主要负责人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其他管理人员
增持前持股数量	上述增持主体合计持有 1,238,966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上述增持主体合计持股比例 0.0631%。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吴智晖、陈钢梁、严国利、罗妙娟、宁怡然、章国江、章红凤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自 2026 年 4 月 30 日起 3 个月内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上述增持主体拟合计增持不低于 47 万股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 年 4 月 30 日~2026 年 6 月 22 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行股份 47.003 万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227.24 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0.0240%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吴智晖持有 100,000 股、陈钢梁持有 610,383 股、严国利持有 364,634 股、罗妙娟持有 80,000 股、宁怡然持有 309,918 股、章国江持有 60,000 股、章红凤持有 50,000 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吴智晖持股比例 0.0051%、陈钢梁持股比例 0.0311%、严国利持股比例 0.0186%、罗妙娟持股比例 0.0041%、宁怡然持股比例 0.0158%、章国江持股比例 0.0031%、章红凤持股比例 0.0025%。

增持主体名称	总行部门、支行主要负责人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自 2026 年 4 月 30 日起 3 个月内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上述增持主体拟合计增持不低于 200 万股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 年 4 月 30 日~2026 年 6 月 22 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行股份 203.036 万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978.67 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0.1035%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上述增持主体合计持有 3,269,326 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上述增持主体合计持股比例 0.1666%。

(二) 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方式增持本行股份 250.039 万股，累计增持金额 1205.91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2 日